

# 数学与统计学院推荐 2024 届优秀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实施细则

为做好我院优秀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推荐工作（简称“推免”），根据《安徽师范大学关于进一步规范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的通知》（校教字〔2022〕30号）《安徽师范大学推荐 2024 届优秀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方案》（校教字〔2023〕25号）等文件精神，结合我院实际，制定本实施细则。

## 一、组织机构

### （一）学院推免工作小组

#### 1. 组成人员及名单

组 长：陈树贤、汤敏

副组长：芮先红、徐林

成 员：（排名不分先后）

孙国正、费明稳、申广君、崔建、郭明乐、韦永芬、陈孟奇、周木兰、周红

#### 2. 职责

负责制定学院推免工作实施细则和分专业推免指标分配方案，并根据细则产生拟推免名单；研究处理推免工作中出现的异议情况和申诉工作。

### （二）学院特殊学术专长生审核小组

#### 1. 组成人员及名单

组长：孙国正

副组长：殷晓斌

成员：(排名不分先后)

祝东进、汤敏、徐林、费明稳、何道江、申广君、崔建

## 2. 职责

审核鉴定本院以特殊学术专长生身份申请参加推免的学生提交的科研论文、竞赛获奖及发明专利授权等情况、确定拟推荐人员名单。

## 二、推免回避制度

推免工作人员有直系亲属或利益相关人员参加推免的应主动申请回避，非直系亲属等参加推免的主动向学院报备，相关学生申请推免资格时向学院报备声明。未按规定报备声明回避关系的推免工作人员，学校将依规依纪严肃处理；未按规定报备声明回避关系且影响推免过程和结果公平公正的学生，将取消其推免资格。推免工作人员要求在《推免遴选工作个人无回避事项说明》(见附件1)上签字。

## 三、推荐规则

### (一) 分专业推免指标分配规则

#### 1. 普通类

学校下达我院的名额分基础指标、综合指标、竞争性指标三个类别。竞争性指标由学校执行，学院只分配基础指标和综合指标。

**基础指标：**学校下达的普通类指标减去综合指标、竞争性指标所用指标后为基础指标。

**综合指标：**学校按照 2 个名额/一级学科博士点； 1 个名额/国家级一流专业分配至我院；若学院学科竞赛成绩全校

排名前三（1 个名额/学院），则依据各专业学科竞赛成绩排名，下拨给排名第一的专业。

竞争性指标：限于推荐特殊学术特长生，学院特殊学术特长生审核小组对申请参加推免的学生提交的科研论文、竞赛获奖及发明专利授权等情况进行审核鉴定后，将拟推荐名单上报学校推免工作专班，推荐学生须参加全校竞争。以团体竞赛成绩作为特长生推免申请资格的，该奖项仅可供 1 人使用且只可使用 1 次，使用该奖项者须征得团队其他成员的同意并出具书面同意材料。学院推荐上报参加学校答辩评审的名额不超过 2 名。

现对下达我院指标按如下规则分配：

（1）综合指标中国家级一流专业 2 个指标分别下达给数学与应用数学专业（含拔尖班）与统计学专业各 1 个。

（2）综合指标中一级学科博士点 2 个指标与学校下达我院的基础指标的总和除以学院 2024 届预计本科毕业生总数，再分别乘以数学与应用数学专业（含拔尖班）、统计学专业 2024 届预计毕业生总数，所得结果取整，再按小数点后数值排序，从高到低依次进位成 1 个名额（下称“进位指标 A”），直至用完指标，整数名额加进位名额下达至两个专业。如依据学校有关推免条件测算和核查，数学与应用数学专业（含拔尖班）或统计学专业中出现符合推免条件的学生人数少于分配指标的情况，则将剩余指标统筹到符合条件的专业。

（3）将“三-（一）-1-（2）”下达到数学与应用数学专业

(含拔尖班)的指标数与综合指标中的国家一流专业指标(数学与应用数学,1个)的总和按学生基数比例进行分配。其中,数学与应用数学(拔尖班)学生基数依据《安徽师范大学数学与统计学院“数学拔尖班”实施办法(试行)》((2019)6号)文件规定执行。所得结果取整,再按小数点后数值排序,从高到低依次进位成1个名额(下称“进位指标B”),直至用完数学与应用数学专业(含拔尖班)指标。

(4)校级竞争性第一候补人选指标的下达规则:根据“三-(一)-1-(2)”的计算办法,优先下达给在“三-(一)-1-(2)”中未获得进位指标A的专业。下达到统计学专业的指标按照该专业推免课程成绩排名确定;下达到数学与应用数学专业(含拔尖班)的指标,则按照“三-(一)-1-(3)”的计算办法,优先下达给在“三-(一)-1-(3)”中未获得进位指标B的班级。

## 2.专项推免计划类

(1)研究生支教团:按照“公开招募、自愿报名、择优选拔”方式,招募一批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到西部地区县级及以下中小学校开展为期一年的基础教育志愿服务工作,支教服务期满后回学校继续研究生阶段学习。推荐名额按学校招募研究生支教团成员有关通知要求执行。

(2)硕师计划:选拔部分愿意到农村学校任教的师范专业优秀应届普通本科毕业生,录取为硕师计划研究生。硕师计划研究生与地方教育行政部门签约并作为编制内正式教师,在县镇及以下农村学校任教服务三年,同时在职学习

研究生课程，第四年到培养学校脱产集中学习，符合条件者毕业时获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和教育硕士专业学位证书。推荐名额按照省教育厅文件要求分专业执行。

硕师专项计划指标下达规则与“三-（一）-1-（3）”规定相同。依据学生意愿，如在数学与应用数学（拔尖班）或数学与应用数学 1 班、2 班、3 班出现名额空缺，指标可在本专业内统筹。

## （二）纳入推免排名课程清单

根据学校文件规定，纳入推免排名的课程（简称推免课程）见各专业推免课程清单（附件 2---附件 4）。

依据《安徽师范大学数学与统计学院“数学拔尖班”实施办法（试行）》（〔2019〕6 号）文件，递补进入 2020 级数学与应用数学（拔尖班）的同学及转回数学与应用数学 1 班、2 班、3 班的同学，其推免课程清单为该生学籍管理所在班级课程清单。

## （三）排名计算方法

### 1.普通类（不含特长生）

前三年推免课程成绩按加权计算排序（加权平均成绩= $\sum$ （课程成绩×课程学分）/ $\sum$ 课程学分），加权平均成绩排序列该专业前 20%（含 20%）并从高到低依次推荐。其中，参加过国（境）内、外校际交流项目的学生，须通过课程替代、学分认定完成交流期间本专业必修课程才可参加成绩计算和排名。

### 2.研究生支教团：研究生支教团招募条件和普通推免生

一致，学院组织各专业符合条件的学生自愿报名，由学校统一组织考核。

3. 特殊学术专长生：学院特殊学术专长生审核小组参照“校科字〔2022〕2号”文件对期刊和发明专利的认定、“校办字〔2023〕5号”文件对竞赛的认定，评定特长生成绩，按成绩排名，从高到低依次推荐。

4. 硕师计划：自愿报名，按前三年推免课程成绩排序，从高到低依次推荐，排名靠前者有优先选择用人单位的权利。符合推荐条件但自愿放弃的，须学生本人提交书面申明，明确表述自愿放弃，结果自负。

#### （四）推免条件

##### 1. 各类型推免生均须满足的基本条件

（1）学校纳入国家普通本科招生计划录取的应届毕业生。

（2）具有高尚的爱国主义情操和集体主义精神，社会主义信念坚定，社会责任感强，遵纪守法，积极向上，品行表现优良，无任何违法违规受处分记录。

（3）勤奋学习，刻苦钻研，成绩优秀；学术研究兴趣浓厚，有较强的创新精神、科研潜质和专业能力倾向。

（4）诚实守信，学风端正，无任何考试作弊和剽窃他人学术成果记录。

（5）身心健康，推免当年体质健康测试成绩达到学校规定的最低要求（免于执行《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的学生除外），原则上应为及格及以上。

## 2.不同类型推免生须同时满足的有关要求

### (1) 普通类（须同时满足）

●前三年推免课程成绩按加权计算(加权平均成绩= $\sum(\text{课程成绩} \times \text{课程学分}) / \sum \text{课程学分}$ )，加权平均成绩排序列该专业前 20%（含 20%）。参加过国（境）内外校际交流项目的学生，须通过课程替代、学分认定完成交流期间本专业必修课程才可参加成绩计算和排名。

●前三年综合测评的成绩排序列该测评单位前 30%（含 30%）。

●全国大学英语四级考试成绩不低于 425 分。

●所有纳入推免课程清单的课程无补考或重修。

### (2) 专项推免计划类

研究生支教团：按学校招募研究生支教团成员有关通知要求执行。

硕师计划：热爱教育工作，志愿到农村学校任教；所有推免课程无补考或重修；须按时获得本科毕业证、学位证，毕业时取得教师资格证；同等条件下，师范类专业学生优先，参加过一学期实习支教的师范类专业学生优先。

### (五) 特殊学术特长生推荐规则

以特长生身份申请参加推免的，要求全国大学英语四级考试成绩不低于 425 分，所有纳入推免课程清单的课程无补考或重修，前三年推免课程成绩按加权计算排序及综合测评成绩排序放宽到前 35%（含 35%），同时须经三名以上本校

本专业（或相近专业）教授联名推荐，经学院特殊学术专长生审核小组审核，有关申请材料须在学院公示，从严把握社会质疑较多的赛事、刊物。

特殊学术专长原则上仅限：①学生本科阶段在核心期刊上以独立作者或者第一作者发表的与学业相关的科研论文，限发表在《安徽师范大学科研业绩分类和认定办法》（校科字〔2022〕2号）文件发布的“安徽师范大学论文分类导向性期刊目录”期刊分类 C2 及以上期刊；②作为主力参加与学业相关的国内权威科研竞赛（全国赛，不含省级赛或国家级赛事省级选拔赛和区域性比赛）并获三等奖以上奖励（团体奖项限 1 人申报；国际赛事参照执行，但不得低于国内赛事相关要求），根据《安徽师范大学教学业绩认定和奖励办法（试行）》（校办字〔2023〕5号）文件，学科竞赛限“安徽师范大学学科竞赛分类导向性项目库（2023 版）”中奖励类别为 B2 及以上的全国性比赛和国际性比赛、体育类竞赛限 B1 及以上的全国性比赛和国际性比赛；③以第一发明人的身份获得国家发明专利授权。

学生与直系亲属或学历、职称、职务明显高于本人者合作的科研成果、竞赛奖项等仅作为参考，不纳入学生本人推免遴选综合成绩计算体系，同等条件下可优先考虑。

#### **四、工作程序**

（一）2023 年 8 月 30 日前完成推免课程成绩（含阅卷、统分、录入规范性、准确性等）复核，具体由分管教学工作

副院长负责；综合测评成绩、遵规守纪情况、英语四级成绩、体质健康测试成绩等情况复核，具体由分管学生工作副书记负责。实施细则和复核结果经学院党政联席会议审定后报学校推免工作专班。经学校推免生遴选工作领导小组审定后的学院推免工作实施细则在学院网站推免专栏公布。

（二）9月4日前，学院完成分专业推免课程成绩计算并进行排名，经学院推免工作小组审定后在学院网站推免专栏公布，公布内容包含专业、学号、姓名、推免课程成绩及排名、前三年综合测评成绩及排名、全国大学英语四级成绩、体质健康测试成绩。

（三）依据学校工作安排时间节点，学院推免工作小组根据学校下达的推免指标，完成各专业推免指标分配工作，经学院党政联席会议研究同意后执行，同时报学校推免工作领导小组备案。确定拟推荐人选，并在学院进行公示。

1.学院推免工作小组确定普通类（不含学术特长生）拟推荐学生名单。各专业正式推荐人选依推免课程成绩排名按1:1划定、候补人选依成绩排名划定2-3人。

2.学院从普通类（不含学术特长生）候补名单中，确定本院第一后补人选1人。

3.学院特殊学术专长生审核小组对特殊学术特长生申请人提交的学术成果进行审核，确定拟推荐人选，同时将拟推荐名单（附件3）及学术成果报学校推免工作专班备案。

4.学院推免工作小组确定“硕师计划”拟推荐学生名单。在学生自愿报名的前提下，按推免课程成绩排名，从高到低

依次推荐，排名靠前者优先选择用人单位。正式推荐人选依成绩排名按 1:1 划定、候补人选依成绩排名划定 3-4 人。符合推荐条件但自愿放弃的，须学生本人提交书面申明，明确表述自愿放弃，后果自负。

5.拟推荐名单（正式及候补）经学院党政联席会议研究同意后在学院网站推免专栏予以公示。

（四）依据学校工作安排时间节点，学院在“安徽师范大学推免生信息管理系统”（<http://210.45.192.177/>）完成拟推荐学生信息填报工作（含正式和候补人选）。

（五）学院公示无异议的推荐名单，经学院党政联席会议审定后报校推免工作专班，并提交相关材料。

（六）推免信息公开（公告、公示网址和学院张贴地址，公告公示内容、时长等）

1.公示时间：不少于 3 天；

2.公示内容：包括专业、学号、姓名、性别、课程成绩及排名、综合测评成绩及排名、全国大学生英语四级成绩、是否受过违法违纪处理、体质健康测试成绩、推荐类型（普通类、特殊学术特长生、研究生支教团、硕师计划）、推荐类别（正式、第一候补/候补）；

3.公示网址：<https://math.ahnu.edu.cn/rcpy/tmzl.htm>

公告栏位置：文典楼 C 区一楼公告栏。

（七）监督机制

推免工作接受学校、学院纪委监督。学院推免工作小组应将推免工作中学生的申诉，纳入校内申诉渠道，在接受申

诉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对申诉内容进行调查、形成调查结果并反馈，申诉人对调查结果有异议可进一步向学校申诉，确保推免工作公开、公平、公正地进行。对推免过程中出现的违规违纪行为，学院将及时纠正并按规定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联系电话：5910663、5910650。

### **五、其他要求**

获得推免资格并落实接收单位的学生，必须参加挂职锻炼、顶岗实习等学校统一安排的实践活动。

数学与统计学院

2023年8月30日

**附件 1:**

**推免遴选工作个人无回避事项说明**

本人承诺，在 2024 届优秀本科毕业生推免工作中，本人无直系亲属或者利益相关人员报名参加学院推免工作。

承诺人：

年 月 日

附件 2:

数学与统计学院 2020 级数学与应用数学 1 班、2 班、3 班  
推免课程清单

序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开设学期	备注
1	数学分析 (I)	6	1	
2	数学分析 (II)	7	2	
3	高等代数 (I)	5	1	
4	解析几何	3	1	
5	数学分析 (III)	7	3	
6	高等代数 (II)	5	2	
7	初等数论	3	2	
8	计算方法	3	4	
9	近世代数	3	3	
10	概率论	3	4	
11	常微分方程	3	4	
12	微分几何	3	5	
13	实变函数	4	5	
14	中学数学研究	3	6	
15	普通物理	3	3	
16	复变函数	3	4	
17	数理统计	2	5	
18	数学建模	2	5	

19	数学史	3	6	
20	现代教育技术应用	2	3	
21	中学生心理发展与教育	3	3	
22	中学教育基础	3	4	
23	微格教学	1	6	
24	书法	1	1	
25	普通话	1	1	
26	数学课程与教学论	3	5	
27	计算方法实验	1	4	
28	数学建模实验	1	5	

## 附件 3:

## 数学与统计学院 2020 级数学与应用数学(拔尖班)推免课程清单

序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开设学期	备注
1	数学分析 (I)	6	1	
2	数学分析 (II)	7	2	
3	高等代数 (I)	5	1	
4	解析几何	3	1	
5	数学分析 (III)	7	3	
6	高等代数 (II)	5	2	
7	初等数论	3	2	
8	计算方法	3	4	
9	近世代数	3	3	
10	概率论	3	4	
11	常微分方程	3	4	
12	微分几何	3	4	
13	实变函数	3	5	
14	偏微分方程	3	5	
15	普通物理	3	3	
16	复变函数	3	4	
17	数理统计	3	5	
18	数学建模	2	5	
19	数学史	2	6	

20	拓扑学	3	6	
21	泛函分析	3	6	
22	现代教育技术应用	2	3	
23	中学生心理发展与教育	3	3	
24	中学教育基础	3	4	
25	微格教学	1	6	
26	书法	1	1	
27	普通话	1	1	
28	数学课程与教学论	3	5	
29	计算方法实验	1	4	
30	数学建模实验	1	5	

## 附件 4:

## 数学与统计学院 2020 级统计学推免课程清单

序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开设学期	备注
1	数学分析(II)	6	2	
2	高等代数 (I)	4	1	
3	概率论	3	2	
4	数学分析 (III)	6	3	
5	数学分析 (I)	5	1	
6	高等代数 (II)	4	2	
7	Matlab 与数学建模	3	4	
8	数据挖掘	4	6	
9	描述统计学	2	1	
10	统计分析软件	3	5	
11	时间序列分析	3	5	
12	数据结构	5	5	
13	非参数统计	3	5	
14	宏观经济学	3	3	
15	微观经济学	3	2	
16	多元统计分析	4	4	
17	计量经济学	3	4	
18	统计计算	2	6	
19	数理统计	3	3	
20	金融数学	3	3	

21	抽样技术和应用	3	4	
22	试验设计	3	6	
23	精算学	3	6	
24	Matlab 与数学建模实验	1	4	
25	统计分析软件实验	1	5	